

证券代码：874179

证券简称：海光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为现场会议。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79	海光科技	2024 年 5 月 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天津）律师事务所郑中华、刘海靖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七）会议地点

天津开发区第七大街 5 号海光科技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并参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力推进新三板挂牌及北交所直联上市申报各项工作，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4）。

（三）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努力，公司基本完成了经营目标和计划。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编制了《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家和地区宏观经济政策，对公司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并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 2024 年年度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情况，2023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七）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八）审议《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的议案》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说明和自我评价，并形成了《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的相关报告。

（九）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的《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

（十）审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并参考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公司财务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守法情况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检查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编制了《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

位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上午 9-10 时

（三）登记地点：天津开发区第七大街 5 号 海光科技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霞 联系电话：022-66681610 传真：022-25321643 邮政编码：300457 联系地址：天津开发区第七大街 5 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